彰化縣民生國小 109 學年度「民生盃三對三籃球鬥牛賽」實施計畫 一、主 旨： 1. 為打造運動島，推展全民運動，鼓勵參與正當休閒活動，提倡籃

球運動風氣。

2. 推廣正當休閒活動，進而養成終身運動的良好習慣。

3. 積極推展國民小學籃球運動，促進班際體育交流活動，發展學校

運動風氣， 培養籃球活動興趣，以提升學生體適能。

二、承辦單位：民生國小學務處

三、協辦單位：民生國小教務處、總務處、輔導處

四、比賽日期：110 年 1 月 14、15、18、19、20 日（晨光時間）

五、比賽地點：籃球場

六、參加資格：四、五、六年級學生（不分男女），每人限報一隊，

每隊至多 4 人。

七、比賽組數：社團4隊，開放報名12隊，總計16隊，額滿即止。

八、抽 籤：賽程由學務處抽籤編排，並於比賽前公布於本校首頁網

站。

九、報到時間：110 年 1 月 14 日 07:40 （請準時籃球場報到）。

 十、開幕典禮：110 年 1 月 14日 （參賽人員均需參加）

十一、比賽規則：如附件一

十二、報名辦法：

1. 109 年 12 月 24 日(星期四)起至 110 年 1 月11 日(星期四)止。

2. 採紙本報名方式，報名前請詳閱報名流程（附件二）。

3. 請至學務處領取報名表（如附件三），報名完成將於 110 年 1 月

11 日公布於 學校網站，請務必上網確認是否報名成功。

4. 比賽制度採單敗淘汰賽制，未滿 4 隊，比賽取消 。

5. 如有疑問請洽體育組。

十三、獎勵辦法：取前四名，頒發獎牌以資鼓勵。

十四、附 則：

1. 報名前，請確認本身之身心健康良好，無患有心臟病、高血壓及

其他不適合 從事激烈活動之狀況。

2. 各隊請於規定時間至比賽會場報到並參與開幕式。

3. 球員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者，經發現即取消該隊比賽資格。

4. 如因天氣、颱風等不可抗力，學務處得考量安全因素而將活動取

消或延期， 並於活動前一日公佈於學校首頁網站。

十五、本計畫呈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學務主任： 校長：

附件一：比賽規則 三對三籃球鬥牛賽比賽規則

1. 每隊限報名四人，其中一人為隊長，不足二人時則停止比賽，由對隊獲勝。 2. 每場比賽時間為12分鐘，任何死球均不停錶（暫停、最後一分鐘除外）。 3. 比賽時間內先得十五分者為勝隊。若比賽時間內兩隊均未得十五分，則得分領先 者為勝隊。 4. 比賽時間終了，若兩隊得分相同，由兩對所有球員各罰一球以 定勝負；若仍同分， 兩隊所有球員輪流交互罰球，以領先一球者為勝隊。 5. 得分判定：罰球中籃算一分；兩分區投中算兩分；三分區投中算三分。 6. 每場比賽每隊可暫停乙次，暫停時間 30 秒，暫停時間停錶。 7. 對投籃者犯規，或全隊犯規達四次（含）以上時，由對隊進行兩次罰球（三分投 籃罰球三次）。 8. 發球時必須由對方給球；發球者雙足立於三分線外，球必須傳出，不得自行投籃 或切入。 9. 抄截獲球、防守隊搶得籃板球時，球必須回到三分線外重新進攻；罰球時最後一 球未罰中，進攻隊獲球，可繼續進攻；防守隊必須回到三分線外重新進攻。 10.所有參賽選手對大會職員、裁判態度惡劣或有違反運動道德之行為時，裁判得取 消該隊的比賽資格。 11.除以上所述，其它均照最新國際籃球規則執行。

**彰化縣民生國小109學年度晨光盃籃球賽報名表**

**暨導師家長同意書**

* 比賽日期：110年1月14、15、18、19、20日。
* 比賽地點：本校籃球場。雨天在活動中心。
* 比賽時間：晨光時間07:40---08:40。
* 服裝：請著體育服或自己隊服
* 同隊選手同意書同時繳交報名才符合資格。
* 隊名:【 】

學生班級姓名: 年 班

導師簽名: 同意該生参與是項比賽

家長簽名: 同意敝子弟參與是項比賽

**彰化縣民生國小109學年度晨光盃籃球賽報名表**

**暨導師家長同意書**

* 比賽日期：110年1月14、15、18、19、20日。
* 比賽地點：本校籃球場。雨天在活動中心。
* 比賽時間：晨光時間07:40---08:40。
* 服裝：請著體育服或自己隊服
* 同隊選手同意書同時繳交報名才符合資格。
* 隊名:【 】

學生班級姓名: 年 班

導師簽名: 同意該生参與是項比賽

家長簽名: 同意敝子弟參與是項比賽